公司代码:603128 公司简称:华贸物流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1年 12月31日总股本1,309,462,971股为基数，减去截止本议案通过日已回购股份20,622,96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28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293,855,522.05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41.36%，剩余未分配利润416,544,940.66元结转留存。

第二节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贸物流	603128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永乾	参悦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上海市南京西路338号天安中心20楼
电话	021-63888111	021-63888111
电子信箱	ir@hctsfinsight.com	ir@hctsfinsight.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公司所在的全球第三方物流行业，2021年面对新冠疫情的强力冲击，加上某些区域地缘政治局势紧张，以及某些大国霸权思想导致的逆全球化，与过往二十年相比存在更多的风险也拥有最好的发展机会，处在难得的新的历史机遇期。

1、商流决定物流。

国际贸易环境深刻影响国际物流行业形势，2021年在世界各国量化宽松政策经济刺激的带动下，全球经济逐步复苏，需求强劲增长。海关总署发布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货物贸易进出口总值39.1万亿元人民币，比2020年增长21.4%。其中，出口21.73万亿元，增长21.2%；进口17.37万亿元，增长21.5%。以美元计价，我国进出口规模达到了6.05万亿美元，达到了历史高点。

物流行业的变化又催生跨境电商等国际贸易新业态新发展。未来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布局将深刻调整，受益于中国在全球制造领域的整体实力，加上在新冠疫情管控方面的不同道路，叠加跨境电商等新业态蓬勃发展，中国的进出口货物贸易整体实现强劲增长。

2、物流影响商流。

中国品牌崛起出海后，在产品出口物流服务商的选择上，会更加倾向于本土第三方综合物流服务上，也因此拥有了全球最强劲的增长动力，产业升级与跨境电商出口成为了重要的突破口。而随着产业升级与跨境电商正在解决中国品牌在微笑曲线两端的短板，进而带动中国跨境物流商话语权提升，一方面，产业升级提振中国出口的产品力，提升中国品牌的全球影响，另一方面，跨境电商打通了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渠道，而卖家的发货模式也使中国本土国际物流企业获得了更多的成长机会。

3、国际空运市场

受国外疫情反复影响，国际客机腹舱运力恢复预期持续延后，叠加疫苗等医疗物资运输挤占运力，腹舱缺位、空港疫情等因素连环影响，航空运力紧张的局面持续，航空货运价格仍居高位水平。

根据国际航空运输协会(IATA)的数据，2021年航空货运需求强劲，但运力受到限制。2021年全球航空货运需求比2019年增长6.9%（其中国际需求增长7.4%），较2020年同比增长18.7%。这是国际航空运输协会1990年开始监测货运表现以来，同比需求的第二大改善，仅次于2010年206%的增长。2021年，全球航空货运运力较2020年同比提升12.4%，但仍比2019年下降了10.9%（国际业务为-13.4%），重要枢纽遭遇瓶颈，运力仍受限，空运运力供不应求，运价持续高位运行。根据IATA的预计，2021年全球航空货运量为6,310万吨，同比增长16.4%。

根据中国民用航空局统计，2021年国际航空货运市场需求旺盛，全年完成全行业货邮运输量731.8万吨，同比增长8.2%。

4、国际海运市场

报告期内，在全球供应链拥堵影响下，集装箱的供需格局的决定因素出口需求、新箱投放、旧箱回流的平衡被打破，船舶停留时间延长，港口工作效率低下，导致了大量的集装箱被滞留在海外港口，周转率急速下降叠加苏伊士运河堵塞等偶发事件影响，港口拥堵、船期紊乱渐成常态，全球集装箱航运市场运力供给日趋偏紧。需求端，海外疫情期间停工停产同时美国在2020-2021年施行宽松的货币政策并发放财政补贴，推动美国房地产市场阶段性高景气，间接带动部分耐用消费品需求增长。疫情导致跨境供应链遭受冠著冲击，干线及枢纽端运力供需差迅速走扩，叠加导致中国出口快增，直观上体现为国际空海货运运价的大幅提升。

根据克拉克森统计，2021年全球集装箱海运量同比增幅达到6.5%，全球运力增长约4.5%。2021年中国出口集装箱运价综合指数（CCFI）均值为2615.54点，同比增长165.69%，上海出口集装箱运价指数（SCFI）均值为3,791.77点，均创历史新高。由于全球贸易需求大增，航运市场一片景气，过量的货物造成缺柜、塞港情形不断上演，而这也直接推高了航运费用。

5、国际铁路市场—中欧班列

在航空货运、集装箱航运等传统干线运力趋于紧张的形势下，中欧班列作为跨大洲、跨国别、长距离、大运量的新型运输方式，已经成为国际干线运力的重要补充，成为我国参与全球开放合作、共建“一带一路”的国家名片。2021年中欧班列开行数量实现增长，全年开行1.5万列，同比增长22%，发送146万标箱，同比增长29%。

公司作为第三方国际综合物流服务商，需求端受益于国际商品贸易增长，供给段受制于国际空海铁运力紧张和价格高位，最有利的行业环境是尽快恢复到常态化市场，利于公司作为物流要素整合者，更好发挥核心竞争优势。

6、跨境电商

疫情催生线上消费导致跨境电商渗透率持续走高，跨境电商交易规模整体呈高速增长的态势，跨境电商对欧美及东南亚市场的渗透力不断增强。产业升级与跨境电商正在解决中国品牌在微笑曲线两端的短板，进而带动中国跨境物流商话语权提升。一方面，产业升级提振中国出口的产品力，提升中国品牌的全球影响；另一方面，跨境电商打通了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渠道，而卖家选择物流商的发货模式也使中国物流商获得更多的成长机会。2020新冠疫情爆发后，中国恢复进程全球领先，供应链稳定性和产品竞争力获得再次彰显。海关统计数据显示，2021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1.98万亿元，增长15%；其中出口1.44万亿元，增长24.5%。跨境出口电商行业的快速发展直接带动跨境物流行业的整体向前，迎来前所未有的爆发式增长。艾瑞咨询预计，2025年跨境电商出口物流行业规模有望超过3.6万亿，2021-2025年的年复合增长率将高达22.5%。

欧美地区此前长期消费习惯以线下传统渠道消费为主，疫情期间民众出行受限，被迫部分转向通过网络购物解决消费需求。独立站在中国卖家中的进一步推广，中长期将带动中国产品出海升级为中国品牌出海，一方面将为跨境电商物流行业带来新的业务增量，另一方面也有助于物流服务商在跨境电商产业链中地位的边际提升。根据eMarketer预计，至2022年美国电子商务销售额将突破万亿美元。中国本土跨境电商企业一定会通过品牌出海、自建独立站，打造本土跨境电商龙头平台企业三大模式，拥有自己的话语权，跨境电商发展前景依然广阔。

7、产业政策鼓励发展

中共中央、国务院提出国内国外“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物流作为社会流通体系的基础将在双循环发展格局中扮演更为重要的角色。保障国际供应链稳定性，增强国际物流服务竞争力，补齐我国国际供应链安全的重大短板，已成为国家战略层面的紧迫任务。

2021年2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规划纲要》，要求加快建设交通强国，构建现代化高质量国家综合立体交通网，并强调围绕陆海内外联动、东西双向互济的开放格局，着力形成功能完备、立体互联、陆海空统筹的面向全球的运输网络。发改委、交通运输部、商务部等各部门也相继印发《商贸物流高质量发展专项行动计划（2021-2025年）》、《推动物流业制造业深度融合创新发展实施方案》、《关于进一步降低物流成本的实施意见》，出台各种措施，支持物流行业降本提质增效。

在跨境电商物流方面，政策鼓励推动跨境电商服务体系愈趋完善、海外仓加速建设，国务院办公厅2021年7月9日印发《关于加快发展外贸新业态新模式的意见》，明确支持跨境电商及配套物流发展的一系列措施，包括：完善跨境电商发展支持政策、扎实推进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培育一批优秀海外仓企业、完善覆盖全球的海外仓网络。

2021年3月国家“十四五”规划提出强化流通体系支撑作用，建设现代物流体系，加快发展冷链物流等。十四五规划中强调：中国将控掘外贸增长潜力，为推动国际贸易增长、世界经济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中国将推动跨境电商等新业态新模式加快发展，培育外贸新动能。“加快发展”和“新动能”的定位，把跨境电商从幕后拉到台上，纳入国家层面合规监管和助推发展，行业进入国家战略推动期。

2022年1月发改委印发《“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十四五”现代流通体系建设规划》《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促进内外贸一体化发展的意见》和《“十四五”航空物流发展专项规划》等规划和意见相继出台，要求聚焦补齐现代流通体系短板，着眼现代流通体系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现代流通统一大市场，明确提出要打造高效的航空物流网，加强国际航空物流能力建设，建设综合货运枢纽，发展专业化和智慧化物流服务。

8、行业格局

2021年中国物流行业各领域投融资热度持续攀升。其中，物流智能信息化领域的交易数量再次领跑全行业，而新冠肺炎疫情下高速增长的跨境贸易则为综合物流领域带来并购整合的契机。

2021年2月9日，顺丰控股发布公告称将以现金175.55亿港币要约收购联交所公司嘉里物流51.5%的股份，顺丰正式与嘉里物流强强联手，正式开启顺丰国际物流市场的拓展。

2021年12月18日，百世集团发布公告称，已完成将国内快递业务转让给极兔速递的事宜。据双方于10月29日签订的最终协议，该业务以约68亿元人民币的价格转让。

2021年12月6日，经国务院批准，中国物流集团正式成立。中国物流集团在“十四五”乃至今后较长时期，将定位于“综合物流服务方案提供者、全球供应链组织者”，打造全球性的物流企业集团，对标国际物流巨头。打造中国的具有全球服务能力的物流集团，实现物流供应链的自主可控，摆脱对海外物流的依赖。中国物流集团致力于提升物流产业的专业化程度，同时，中国物流集团引入中国东方航空集团有限公司、中远海运集团、招商局集团三大战略投资者。

随着民营企业的整合加速、中国物流集团等国资集团的强势接入，行业加速洗牌，国内国际物流企业或将快速进入巨头时代。

2021年，世界知名货代德迅先后收购了挪威空运货代企业Salmosped和中国物流服务提供商爱派克斯国际物流Apex International；德国邮政敦豪集团收购了海运货代公司J.F.Hillebrand Group；DSV收购了亚致力的全球综合物流业务。位居全球前列的国际物流巨头德迅、DHL、德铁信可、DSV在2021年都有收购动作。

通过针对性的收购，补齐短板，加强核心业务实力，全球货运代理市场集中度加强的趋势越来越明显，行业资源正向头部企业不断集中。

公司是中国领先的第三方国际综合物流服务商和国际物流优选方案提供者，具有较高的综合统筹服务能力，服务产品稳定、标准、集约，物流网络资源遍布海内外，在行业内具有较大影响力和竞争优势。

公司主营业务包括国际空海铁综合物流服务、跨境电商物流、国际工程综合物流、国际仓储物流、其他国际综合物流服务，以及特大件特种专业物流。

在最近一期的中国货代物流企业百强排行榜中，综合实力第8位，国际空运业务第5位，国际海运业务第7位，公司最近10年在座排名均在行业前列。

业内权威咨询公司Armstrong& Associates，Inc.（A&A）发布了2020年全球货运代理TOP25和全球空运货代Top25排行榜，公司分别位居全球货代、全球空运货代的第十五名和第十四名。此外，Armstrong & Associates还发布了2020年全球第三方物流50强名单，公司位列44名。物流业权威杂志《Transport Topics》公布了2022全球海运、空运货代50强榜单。华贸物流2021年国际空运业务全球排名第15位，国际海运业务全球排名第11位。

二、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是为客户提供点对点、港到港、门到门跨境现代综合第三方物流服务，服务内容涵盖运输、仓储、包装、搬运装卸、流通、配送、干线运输、港口通关服务、单证制作、交易结算等，服务链条包括全程或者部分环节，同时还提供现代物流方案的咨询、分析、诊断、设计、优化、控制、信息服务等其他综合服务。

公司经营模式的核心是全过程协同整合跨境物流七大构成要素，满足客户的最好需求。

1、国际空海铁综合物流服务

公司国际空海铁综合物流业务主要包括国际空运出口、国际空运进口、国际海运出口、国际海运进口、国际铁路（主要是中欧班列）五大类业务。

2、跨境电商物流

公司跨境电商物流业务分为国际邮政航空函件（邮政小包）、集中发货专线物流、跨境电商商品空海铁干线运输以及对应的地面收集、安全检测、分拨、包装、清关、海外仓、终端派送相关配套服务，公司同时运营跨境电商进出口海关监管区，可以提供清关、商品分拨、卡车通关检验等服务。

3、国际工程综合物流

公司国际工程物流是指根据客户的不同需求，以国际空海铁货运代理为基础，通过进一步拓展和延伸，为客户量身打造工程物资一体化物流解决方案。

公司国际工程物流服务的客户主要是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及地区的石化、电力、冶金、矿业、核电建设、基础设施、轨道车辆等行业的中国对外走出去的企业。

4、国际仓储物流

公司属下的德祥集团提供特许资质进口集装箱分拨服务，拥有经相关部门批准设立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海关第五监管区（海关监管仓库），占地面积38,791平方米，具有进口分拨、进出境货物报关、报检、仓储、保税、集装箱内陆运输、海关监管货物转关运输等业务为一体的综合性专业物流服务能力。

公司在国内、中国香港、东南亚、非洲、美洲等主要港口城市经营国际仓储物流，为国际空海铁货运代理业务、跨境电商物流业务提供基础服务保障。

5、特大件特种专业物流

公司属下中特物流提供超限超重非标准化的物流运输服务，目前以特高压电力设备运输为主要服务对象。铁路专用车自行设计，拥有完全知识产权，单车运输能力最大可达1,800吨，核心竞争优势明显，国内市场占有率持续领先。

公司还通过合营企业中广核轴业（北京）物流有限公司稳步推进核轴料、核乏料、放射性等物资的特种物流运输服务，市场发展前景广阔。

6、其他国际综合物流

公司所从事的其他国际综合物流主要包括国际跨境合同物流、国际航材物流、国际项目物流、国际卡板物流等的总包或者分包。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1年	2020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9年
总资产	10,523,478,239.01	7,502,734,517.63	40.26	6,408,281,765.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29,883,522.37	4,585,633,853.06	11.87	4,115,151,140.77
营业收入	24,667,657,392.37	14,094,543,449.95	75.02	10,252,464,825.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36,742,802.40	530,470,377.62	57.74	351,275,927.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32,077,856.47	516,645,962.88	61.05	345,982,262.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6,065,446.91	754,651,086.50	-66.07	281,833,788.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13	12.21	增加4.92个百分点	8.7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5	0.41	58.54	0.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1	56.10	0.2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485,945,910.72	5,328,181,042.59	6,788,005,098.12	8,065,525,340.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5,138,947.84	289,436,949.09	195,207,331.27	166,959,57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090,903.90	287,142,192.69	188,304,954.47	177,539,775.4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512,445.01	-17,896,407.84	9,986,024.91	305,488,274.8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不适用

4 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9,88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14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	0	543,606,465	41.51	0	无	0	境外法人
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0	56,038,362	4.28	0	无	0	国有法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未来36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241,016	41,852,362	3.20	0	无	0	其他
上海高毅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高毅邻山1号远望基金	38,000,000	38,000,000	2.90	0	无	0	其他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一二零五组合	15,910,069	37,086,800	2.83	0	无	0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	29,245,956	2.23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建设银行－易方达研究精选1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	14,394,360	25,751,419	1.97	0	无	0	其他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1组合	15,692,005	24,351,297	1.86	0	无	0	其他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20,622,962	1.57	0	无	0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590,736	19,112,319	1.46	0	无	0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诚通香港有限公司及北京诚通金控投资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诚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新未来36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科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7041组合、易方达基金－建设银行－易方达研究精选1号股票型资产管理计划同属于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存在其它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重要事项

1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1年实现国际空运业务量35.44万吨，2020年34.53万吨；

2021年国际海运业务量103.54万标箱，2020年101.60万标箱；

2021年跨境电商物流业务量国际空运6.18万吨，2020年5.31万吨。国际海运15,858标箱，2020年4,978标箱。中欧班列17,688标箱，2020年4,704标箱。中欧卡班9,255吨；

2021年实现营业收入246.68亿元，同比增长75.02%；实现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37亿元，同比增长57.7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净利润8.32亿元，同比增长61.05%；每股收益0.65元，同比增长58.54%。

2021年人工成本11.52亿元，同比增长39.24%，主要是公司业绩大幅增长下，根据公司市场化激励机制给予员工更多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薪酬、五险一金、福利、商业保险等。

2 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披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13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华贸物流”）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6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出席会议董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三、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五、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度华贸物流（母公司报表）共实现的净利润517,541,340.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62,956,738.15元，减去2020年度分配的股利318,343,482.22元，再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0,400,462.71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1年 12月31日总股本1,309,462,971股为基数，减去截止本议案通过日已回购股份20,622,96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28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293,855,522.05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41.36%，剩余未分配利润416,544,940.66元结转留存。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5号）。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6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6号）。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14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2022年4月1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名。本次会议的通知及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出席会议监事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三、审议通过《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四、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五、 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经营及财务预算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六、审议通过《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七、审议通过《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度华贸物流（母公司报表）共实现的净利润517,541,340.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62,956,738.15元，减去2020年度分配的股利318,343,482.22元，再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0,400,462.71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1年 12月31日总股本1,309,462,971股为基数，减去截止本议案通过日已回购股份20,622,96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28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293,855,522.05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41.36%，剩余未分配利润416,544,940.66元结转留存。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本议案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在股东大会通过后生效，会议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5号）。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__3__票;反对__0__票;弃权__0__票。

上述事项详细内容请参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刊登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2-016号）。

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15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28元人民币（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022年4月15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将提呈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具体如下：

一、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主要内容

基于公司2021年度的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公司拟定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2021年度华贸物流（母公司报表）共实现的净利润517,541,340.87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562,956,738.15元，减去2020年度分配的股利318,343,482.22元，再提取10%法定盈余公积金后，本年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710,400,462.71元。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分红的有关规定，拟以公司2021年 12月31日总股本1,309,462,971股为基数，减去截止本议案通过日已回购股份20,622,962股，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人民币现金股利2.28元人民币（含税），现金分红金额293,855,522.05元人民币，占可供分配利润的41.36%，剩余未分配利润416,544,940.66元结转留存。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同意本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的经营和发展状况，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需求，并同意将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提呈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二）独立董事的意见

本公司独立董事对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8号——上市公司资金往来、对外担保的监管要求》及《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董事会提出的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目前经营状况、资金需求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规定，独立董事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2021年实际经营和盈利情况，以及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基础上，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相关规定，具有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同意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敬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公告编号:临2022-016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依据财政部的最新规定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一）变更原因

1、财政部于2018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 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

2、财政部于2021年2月2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财会〔2021〕1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4号”），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年1月1日至施行日 新增的有关业务，根据解释第14号进行调整。规定了关于社会资本方对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项目合同的会计处理、关于基准利率改革导致相关合同现金流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会计处理。

3、财政部于2020年6月19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 定》（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 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4、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二）变更日期

1、新租赁准则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2、准则解释第14号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3、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 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内容自 2022年1月1日起执行；“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颁布之日起执行。

（三）变更前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后续发布和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 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取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准则解释第14号、准则解释第15号所涉事项公司将按照2021年1月26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4号》以及2021年12月31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执行，其他未涉及部分会计政策维持不变。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对2021年1月1日余额的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1）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董事会审议	使用权资产	68,984,793.85	2,010,082.15
		租赁负债	44,221,275.22	1,303,093.72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1,763,518.63	706,988.43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修订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监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财政部及新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依照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和所有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权益，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敬特此公告。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16日

证券代码:603128 证券简称:华贸物流

港中旅华贸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22】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